

辽宁省教育厅

关于开展全省教育系统“洁净迎新春 文明过大年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、沈抚示范区社会事业局，省内各高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，为师生营造整洁美丽的生活、学习环境和浓厚的节日氛围，按照辽宁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《关于开展“洁净迎新春 文明过大年”爱国卫生专项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教育厅决定在全省教育系统组织开展“洁净迎新春 文明过大年”爱国卫生专项行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开展环境卫生治理专项行动

各地各高校要组织学生在寒假离校前对寝室进行集中清扫，整理宿舍内务，避免堆积垃圾、食物，组织开展离校前寝室安全卫生大检查。对校园教室、图书馆、食堂、楼梯、卫生间等公共区域进行彻底大扫除，清除卫生死角，为新学期的到来营造干净优美的校园环境。

二、开展病媒生物防治专项行动

各地各高校要根据本地气候特点、冬春季传染病流行趋势，结合臭虫等病媒生物监测结果，以灭鼠灭臭虫杀灭越冬

蚊等工作为目标开展消杀工作。学校要借学生离校之际，对学生宿舍、食堂等病媒生物孳生地进行彻底清理，对宿舍床板、床垫、床架、家具等臭虫栖息活动场所进行彻底消杀。

三、开展健康教育宣传专项行动

各地各高校要利用学校假期前教育，开展一次“健康教育进校园”活动，引导学生在节假日期间做好个人卫生，坚持健康生活习惯，并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带动家庭成员摒弃不良习惯，保持居家环境卫生、干净、整洁。

四、开展“无烟佳节 与爱同行”专项行动

各地各高校要将无烟健康过节文化，共度无烟健康佳节作为“健康教育进校园”活动重要内容，引导学生认识烟草危害，了解控烟核心知识，帮助青少年树立“拒吸第一支烟，做无烟新一代”的理念，做学校、家庭控烟监督员，促进无烟学校，无烟家庭建设。

各地各高校要结合本地本校实际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抓紧安排部署，广泛动员师生参与爱国卫生运动，营造全员参与、支持爱国卫生运动的良好氛围。各地各高校要认真总结工作做法和经验，并于2024年1月20日前，将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刘洋

联系电话：18004028050

电子邮箱: lntwy@126.com

- 附件: 1. 各市“洁净迎新春 文明过大年”爱国卫生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
2. 各高校“洁净迎新春 文明过大年”爱国卫生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



附件 2

各高校“洁净迎新春 文明过大年”爱国
卫生专项行动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:

填报日期:

学校名称	统计内容	开展情况
	是否开展卫生大扫除	
	开展病媒生物消杀的次数	
	是否开展“健康教育进校园”活动	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